

公司代码：600397

公司简称：安源煤业

#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林绍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金水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6年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涉及公司经营和发展战略等未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0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安源股份/安源煤业	指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煤集团	指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江能集团	指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中弘矿业	指	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中国信达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煤业	指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众华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源煤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YUAN COAL INDUSTR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CI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绍华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兰祖良	钱蔚
联系地址	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117号	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117号
电话	0791-87151860	0791-87151886
传真	0791-87151886	0791-87151886
电子信箱	aymyjt2012@163.com	qianwei_nc2014@163.com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7000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11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anyuan2002.com
电子信箱	anyuan2002@126.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变更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变更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源煤业	600397	安源股份

##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9年12月30日
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3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603007165007488
税务登记号码	913603007165007488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3007165007488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立倩、蒋红薇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439,198,115.63	2,649,972,575.25	-4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599,332.67	-111,624,809.48	-12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54,112,802.11	-118,396,556.68	-11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735,742.64	67,288,968.31	-789.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68,785,435.46	3,523,024,334.47	-7.22
总资产	9,769,678,093.67	10,883,547,525.30	-10.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2	-0.1128	-127.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62	-0.1128	-127.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7	-0.1196	-114.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7	-3.24	减少4.2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8	-3.44	减少4.0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煤炭价格下降，以及根据市场变化，为控制经营风险，缩减煤炭贸易、矿山物资贸易规模；

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降主要系煤炭价格下降影响；

3、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47.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69,880.3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5,546.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250.30	
所得税影响额	-686,466.39	
合计	513,469.4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随着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化解过剩产能政策的推进，全国煤炭产量逐月下降，市场供需失衡矛盾有所缓解，但煤炭需求不足、产能过剩的矛盾依然存在，行业利润大幅下降、企业资金紧张、经营困难等问题依然突出。面对疲软的经济形势和严峻的行业现状，公司积极配

合政府去产能政策的实施，直面经济新常态，围绕年初既定的经营目标，从严从紧，自我加压，保障了企业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3919.81 万元，同比下降 45.69%；实现利润总额-26642.18 万元，同比下降 156.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359.93 万元，同比下降 127.19%。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煤炭产销量下降及煤价下跌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原煤 159.32 万吨，单位制造成本 321.88 元/吨，外购煤炭 28.39 万吨，外购煤炭成本 195.72 元/吨，生产商品煤 165.88 万吨，商品煤单位成本 378.02 元/吨，商品煤销售量 172.98 万吨，商品煤平均价格 338.47 元/吨，吨煤毛利-18.36 元；煤炭贸易交易量 228.37 万吨，煤炭贸易销售单价 343.25 元/吨，采购成本 335.40 元/吨，吨煤毛利 7.84 元。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39,198,115.63	2,649,972,575.25	-45.69
营业成本	1,395,404,516.85	2,468,374,677.49	-43.47
销售费用	46,353,962.67	56,961,294.44	-18.62
管理费用	130,365,649.53	107,069,528.16	21.76
财务费用	101,812,920.28	95,807,016.19	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735,742.64	67,288,968.31	-78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34,584.38	-82,435,859.29	-5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175,700.95	-9,243,841.27	-7,258.15
研发支出	5,000,000.00	5,000,00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21077.45 万元，降幅 45.69%，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上半年煤炭产销量下降及商品煤售价下降，减少自产煤收入 48857.30 万元，二是为提高贸易业务质量，调整贸易结构，继续压缩贸易规模减少收入 72704.66 万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07297.02 万元，降幅 43.47%，主要原因一是自产商品煤营业成本下降 36329.30 万元，二是是贸易业务收入减少相应减少成本 70500.87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3102.47 万元，降幅 789.17%，主要是本期销量下降、收入减少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799.87 万元，降幅 58.23%，主要是本期九江码头铁路专用线等工程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7093.19 万元，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净减少 70000 万元。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 ①自产煤炭分析

报告期，受资源赋存条件、生产条件变化及市场变化影响，公司原煤产量 159.32 万吨，同比减少 119.00 万吨。同时，受原煤煤质及外购入洗煤炭量减少影响，1-6 月生产商品煤 165.88 万吨，同比减少 97.88 万吨；1-6 月销售商品煤 172.98 万吨，同比减少 74.62 万吨。

由于煤炭价格下降、煤炭产销量减少，自产煤炭收入同比减少 48857.30 万元。

#### ②煤炭贸易业务分析

报告期，公司煤炭贸易购销量为 225.37 万吨，同比减少 41.64 万吨，降幅 15.59%；销售价格 343.25 元/吨，同比下降 107.71 元/吨，降幅 23.88%。采购价格 335.40 元/吨，同比下降 107.48 元/吨，降幅 24.27%；毛利 7.84 元/吨，同比下降 0.24 元/吨。

煤炭贸易量减少主要是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煤炭贸易结构，提高煤炭贸易业务质量，压缩煤炭贸易规模。

##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6 年公司原煤产量计划 475 万吨，根据南方煤炭企业特点，上半年安排计划 230 万吨，实际生产原煤 159.32 万吨，比计划进度减产 70.68 万吨，同比减产 119.00 万吨。比计划、比同期减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矿井因春节、两会停产检修比往年时间长和去产能政策的逐步实施，以及丰城矿区部分煤矿地质条件变化影响。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4.39 亿元，完成年经营计划的 27.15%，主要是公司提高贸易业务质量，调整贸易结构，继续压缩贸易规模，以及煤炭产销量下降、价格下跌影响。

##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工业	585,942,110.48	617,423,153.01	-5.37	-45.49	-37.06	减少 14.11 个百分点
煤炭及物资流通	759,703,868.14	734,834,654.84	3.27	-48.90	-48.96	增加 0.12 个百分点
合计	1,345,645,978.62	1,352,257,807.85	-0.49	-47.47	-44.14	减少 5.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产煤炭	585,469,236.13	617,230,996.37	-5.43	-45.49	-37.05	减少 14.13 个百分点
煤炭贸易	743,031,611.20	725,361,794.68	2.38	-37.79	-38.16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机修产品	472,874.35	192,156.64	59.36	-42.95	-50.70	增加 6.39 个百分点
矿山物资销售	16,672,256.94	9,472,860.16	43.18	-94.30	-96.45	增加 34.43 个百分点
其他						
合计	1,345,645,978.62	1,352,257,807.85	-0.49	-47.47	-44.14	减少 5.99 个百分点

###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结构变动较大，由于煤炭价格下降，自产煤炭毛利率大幅下降，但煤炭贸易及矿山物资销售业务质量提高导致毛利率有所增加。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西省内	986,028,560.26	-37.65
江西省外	359,617,418.36	-63.31
合计	1,345,645,978.62	-47.47

###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区域资源优势突出，主导江西省煤炭供给格局

公司为江西省最大的煤炭生产企业，占有江西区域内最多、最优质的煤炭资源，在江西省内煤炭资源优势突出。公司在江西省煤炭供需格局中拥有突出的地位，对江西省煤炭价格的形成有重要影响。

#### 2、复杂地质条件下煤炭开采的经验及技术优势

受地质条件的限制，江西省大部分煤炭资源开采的条件较为复杂。公司长期在恶劣地质条件下的开采经验，逐渐积累了在复杂地质条件下的煤炭开采技术优势和高瓦斯综合治理的特有技术优势。

#### 3、所处的区域市场供求矛盾突出，运营环境优越

公司煤炭业务主要销售客户为江西省范围内的冶金、电力及焦化企业，相对于江西省外的竞争对手具有运距短、成本低的区域优势。

报告期，与大唐发电“煤电一体化”合作项目顺利推进；煤层气开发利用程度提高；煤炭交易中心“煤炭供应链+互联网+金融”平台运行平稳；九江储备基地项目完工开始进入联合试运转；资产置换有效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盈利能力；煤炭加工贸易逐步与上下游即国有大型煤炭生产企业和国有发电厂等用煤企业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和代理关系，市场主导权提高；公司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额	-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2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2,200.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外投资，同比下降 2200 万元，降幅 100%。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经营、对外贸易经营、矿产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仓储服务、货运代理、设备维修及租赁、房屋租赁、科学研究、信息和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278,796.62	858,573.55	362,538.27	-24,320.66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国内贸易、对外贸易经营、仓储服务、房屋租赁、科学研究、信息和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000.00	94,900.50	-2,673.79	-1,430.14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仓储服务、对外贸易经营、货运代理、设备维修及租赁。（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000.00	23,661.54	4,924.14	-577.79
江西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煤炭信息服务、物流信息服务（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000.00	2,377.43	1,113.05	-313.99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与销售，机械修理与制造，技术咨询等	2,000.00	2,000.00	2,000.00	-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采掘销售、煤炭精选加工、煤田勘探、煤层气开发利用	25,578.73	115,455.07	30,687.94	-2,617.63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煤炭批发、零售，国内贸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润滑油、沥青、石油助剂、重油、渣油、燃料油销售（不含成品油，除危险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7,000.00	179,454.13	29,703.14	-1,571.64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开采，洗精煤，洗煤，矿粉、矸石砖及矿山机械加工、煤矿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服务。（上述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7,500.00	22,733.61	-19,842.20	-2,198.59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燃料油（闪点大于100℃）、渣油、重油、沥青、石油助剂销售。（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涉及法律法规需经审批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3,000.00	45,579.34	-709.43	-801.09

江西丰城扬长 洁净煤有限公 司	煤炭洗选加工	1,000.00	5,936.05	-1,529.22	-349.36
萍乡市众鑫矿 建工程有限公 司	建筑业，机电安装，机械安装	100.00	87.00	-347.24	-201.96

####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码头工程	129,307	83.58%	10,312.72	108,069.48	不适用
合计	129,307	/	10,312.72	108,069.48	/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无需要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亦无调整。

#####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中期不实施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三、其他披露事项

#####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煤炭需求不足等多重因素影响，司 2016 年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

#####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浩翔实业有限公司	新余市抱弘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已于2014年9月23日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被告,要求偿还货款2,150万元及资金使用费90万元	2,240	否	2015年1月9日和5月25日对本案开庭审理,2016年2月22日一审判决我公司胜诉	已采取财产保全手续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太红洲矿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已于2014年11月3日向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被告,要求确认原告在被告煤场的274,692.08吨煤炭的所有权	2,783	否	2015年12月7日法院重审判决确认原告拥有该煤炭的所有权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缘申诚煤炭有限公司	包头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已于2015年9月28日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被告,要求偿还货款107,277,044.81元,资金占用费40,064,414.01元。	14,734	否	案件正在执行中	已办理诉讼保全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泸溪县金利化工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偿还货款	2,000.88	否	2016年4月11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已采取财产保全手续,查封被	

							已开庭审理此案，等待法院判决	告资产共计 2,421 万元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九江兴辉工贸有限公司	武宁县煤矿、陈宗辉、黎杏秀	买卖合同纠纷	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偿还货款	3,999.96	否	2016 年 5 月 17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此案，等待法院判决	已采取财产保全手续	

## (二) 其他说明

上述诉讼情况说明：

1、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预付新余浩翔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2,150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15 年 1 月 9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开庭审理，2016 年 2 月 22 日一审判决我公司胜诉。

2、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萍乡太红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2,783 万元向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5 年 12 月 7 日，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胜诉，确认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被告库存煤物权。

3、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天津市缘申诚煤炭有限公司货款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目前尚未开庭。

4、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就预付泸溪县金利化工有限公司货款 2,000.88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法院裁决被告以抵押给原告价值 2,605 万元机械设备优先偿还原告，查封被告资产共计 2,421 万元。后被告以合同管辖地异议提起诉讼，2015 年 7 月 17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裁定驳回被告提出的合同管辖地异议，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具有管辖权。2016 年 4 月 11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此案，正在等待法院判决。

5、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就预付九江兴辉工贸有限公司货款 3,999.959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16 年 5 月 17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此案，正在等待法院判决。

##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5年12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以部分资产与控股股东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所属江西煤业景德镇分公司及托管煤矿分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江西煤业持有的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52.69%股权、持有的江西景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以及江西煤业本部拥有的仙槎煤业采矿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安源煤业持有的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6.11%股权,安源煤业在注册地不需租赁给江能集团所属单位使用的房屋建筑物、车辆、办公设施、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与控股股东江能集团所属丰城矿务局持有的江西丰城源洲煤层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持有的丰城港华燃气有限公司45%股权、乐平矿务局持有的江西景能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进行置换。</p> <p>2016年3月25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16年4月8日,本次资产置换涉及资产评估结果已经江西省国资委备案,资产置换行为获得江西省国资委的批准。资产交割基本完成,资金清算工作年底完成。</p>	<p>2015年12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源煤业关于拟以部分资产与控股股东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的关联交易公告》(2015-040号)。</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煤炭			48,842,925.34	5.89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八景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煤炭			559,875.95	0.07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煤炭			1,985,006.36	0.2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煤炭			4,181,470.49	0.50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			2,554,400.06	8.88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公司高坑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电力			11,887,590.00	16.80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公司安源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电力			13,587,024.70	19.20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电力			21,222,249.42	29.99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新洛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电力			4,933,626.05	6.97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10,697,995.00	0.5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资产租赁费			414,622.26	3.48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过轨费			1,080,759.35	2.31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其他劳务			3,258,328.00	6.97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资产租赁费			779,314.92	6.55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过轨费			332,211.76	0.71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维修劳务			70,504.74	0.15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25,994,300.17	1.91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5,347,871.86	0.39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高坑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4,199,817.89	0.31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安源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3,945,607.51	0.29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7,339,755.91	0.5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新洛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5,228,540.41	0.38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源洲煤层气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606,418.23	0.0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4,699,895.44	4.96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矿集团湘雅医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808,022.11	0.85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3,453,321.70	3.6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341,925.87	0.36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总医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790,800.67	0.83	按照合同		

								约定方式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9,250,032.74	31.2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215,966.54	0.73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高坑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711,630.42	2.40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安源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386,071.83	1.30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817,922.82	2.76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99,258.51	0.3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203,832.64	0.69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花鼓山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158,700.26	0.54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八景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520,082.28	1.76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423,328.27	1.43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731,596.48	2.47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资产租赁			718,221.36	24.92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浮法玻璃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过轨费			25,040.00	0.23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		
合计				/	/	203,405,866.3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成本				

	的重要手段，对公司有着重大而积极的影响。这些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在一系列协议、合同的框架内进行的，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充分保证。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随着能源集团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承诺的履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将逐步减少。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及时就新的关联交易内容与关联方重新签署相关协议。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透明的市场原则，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能源集团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同本节“三、(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该事项正在按计划实施中。	2015年12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源煤业关于拟以部分资产与控股股东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的关联交易公告》(2015-040号)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安源煤业	江能集团	资产置换置出资产中江西煤业景德镇分公司及受托管理的煤矿、江西煤业控股的仙槎煤业、景虹能源之整体经营权,按标的资产的资产账面值委托对方全权进行经营管理。	7,421.83	2015年12月1日			托管协议	有利于稳定和提高自己的业绩	是	母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为稳定和提高自己的业绩,促进转型升级,公司以部分资产与控股股东江能集团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置换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11月30日。由于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及报批手续耗时较长,交易双方约定:自2015年12月1日起,公司将置出资产中的江西煤业景德镇分公司及托管煤矿分公司(包括江西煤业景德镇分公司、涌山煤矿、沿沟煤矿、东方红煤矿、电力公司、供应公司和洗煤厂等七个江西煤业所属分支机构)、江西煤业控股的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景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之整体经营权,按标的资产的资产账面值委托对方全权进行经营管理,并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协议约定:

托管期自2015年12月1日起,至资产交割至对方之日止。

托管期内,公司置出资产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对方享有或承担,江能集团对托管企业按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公司不再合并托管资产会计报表。

受托方按年向托管方支付资源占用成本。具体为若前述托管资产在托管期内任一会计年度合并(或汇总合计)盈利且净资产收益率超过3%,则受托方向托管方支付资源占用成本,支付额为托管单位在该年度期初净资产×3%.;若托管资产在托管期内的某一会计年度合并(或汇总合计)亏损,或者该年度虽有盈利但净资产收益率低于3%,则受托方无需向托管方支付资源占用成本。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4,6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4,6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4,6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4.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 154,6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p> <p>（1）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1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借款（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限额 148,000 万元为期一年的担保。公司实际为江西煤业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107,500 万元；</p> <p>（2）2015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16 年度为曲江公司提供最高限额 34,000 万元借款（授信额度）为期一年的担保。公司实际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22,000 万元；</p> <p>（3）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1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销售公司借款（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限额 12,000 万元为期一年的担保。公司实际为销售公司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5,000 万元；</p>							

	<p>(4) 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16 年度江西煤业为其全资子公司储备中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 7,000 万元为期一年的担保。江西煤业实际为储备中心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5,000 万元。</p> <p>(5)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江西煤业为储备中心向工商银行申请 5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江西煤业实际提供长期借款担保余额 15,120 万元。</p> <p>(6) 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16 年度公司为储备中心向银行申请 5-10 年期长期借款 35,0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公司实际提供长期借款担保余额为 0。</p> <p>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p>
--	--

###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详见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 (2015-050 号)	2012 年 02 月 0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详见本公司 2014 年 2 月 1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 (2014-003 号)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详见本公司 2014 年 2 月 1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 (2014-003 号)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承担安源股份对拟置出资产担保义务的承诺, 详见本公司 2014 年 2 月 1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 (2014-003 号)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承担未出具同意函的债权人对上市公司本次置出资产主张权利或者行使追索权所导致的一	长期有效	否	是		

			切后果的承诺，详见本公司2014年2月1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2014-003号）				
其他承诺	其他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一、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江能集团将按照有关规定增持安源煤业股份；二、从即日（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江能集团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安源煤业股份；三、履行大股东职责，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推动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详见本公司2015年7月1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2015-027号）	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9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分红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14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4年4月25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对现金分红进行了承诺。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是	是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万元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法人治理制度，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已经形成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各尽其责、恪尽职守、

规范运作；公司对关联交易、担保事项、出售资产、重大投资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披露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和其他重要事项，编制和披露公告共计 25 份。

报告期，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制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989,959,882	100						989,959,882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989,959,882	100						989,959,88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89,959,882	100						989,959,882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无变化。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02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5,429,258	389,486,090	39.34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534,100	2.07	0	无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 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78,449	7,778,449	0.79	0	无		未知
孟莹	332,184	3,700,000	0.37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800	3,341,947	0.34	0	无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 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57,780	2,913,410	0.29	0	无		未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 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143,120	2,143,120	0.22	0	无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 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	2,100,000	0.21	0	无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 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88,550	2,088,550	0.21	0	无		未知
董书雅		1,928,000	0.1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389,486,090	人民币普通股	389,486,09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53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34,1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78,449	人民币普通股	7,778,449				
孟莹	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41,947	人民币普通股	3,341,9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913,410	人民币普通股	2,913,4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143,120	人民币普通股	2,143,1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88,550	人民币普通股	2,088,550				
董书雅	1,9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良仕	董事长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慎勇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郜卓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抵霜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吴明辉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袁小桥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龙丽飞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林绍华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姚培武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辞职
林绍华	董事长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周宏国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兰祖良	董事、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换届
虞义华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曾昭和	监事会主席	聘任	监事会换届
谭季辉	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彭金柱	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王金水	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 三、其他说明

2016年8月15日,公司董事、总经理胡运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公司债	14 安源债	122381	2015. 11. 20	2020. 11. 20	120,000	6.2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39 楼
	联系人	朱蕾、王钢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调整债务结构。通过实施上述安排，将部分流动负债置换为非流动负债，降低了公司流动负债的比重，使公司获得相对稳定的中长期资金。公司负债结构得到优化，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公司聘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并委托其对该债券进行跟踪信用评级。

###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本次债券由江能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次债券的全部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无。

###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016 年 6 月 1 日，受托管理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安源煤业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 年）》。

###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04	1.09	-4.59	
速动比率	0.97	1.04	-6.73	
资产负债率	66.98	67.92	-1.3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变动原因

	(1-6 月)		增减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52	1.13	-146.02	主要是本期亏损所致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其他权利受限制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各贷款银行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大型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贷款银行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从金融机构获得人民币授信额度为 43.82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 32.47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11.35 亿元。

###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均得到有效落实和履行。

###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无。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400,852,420.16	2,689,673,188.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5,623,585.47	260,031,633.59
应收账款		1,231,334,008.35	1,268,896,574.25
预付款项		494,583,847.11	492,508,156.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1,648,912.04	607,979,460.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4,665,204.24	261,031,171.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97,942,650.11	97,942,65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712,842.60	42,815,662.53
流动资产合计		4,601,363,470.08	5,720,878,497.1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93,602,770.74	3,227,391,479.38
在建工程		1,230,460,918.01	1,176,114,328.90
工程物资		571,152.96	428,688.7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6,722,411.53	673,860,505.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684,107.86	17,520,73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73,262.49	67,353,28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68,314,623.59	5,162,669,028.15
资产总计		9,769,678,093.67	10,883,547,525.3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691,000,000.00	3,23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3,005,376.00	413,464,471.17
应付账款		676,777,962.93	687,084,779.89
预收款项		51,866,648.55	32,586,816.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0,326,277.95	70,716,152.83
应交税费		30,188,659.02	65,719,440.36
应付利息		2,166,446.80	5,298,314.78
应付股利			2,163,912.86
其他应付款		495,437,209.00	709,094,448.9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500,000.00	21,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241,075.11	6,969,526.90
流动负债合计		4,429,509,655.36	5,246,397,863.8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14,150,000.00	580,350,000.00
应付债券		1,242,957,337.66	1,205,592,625.8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17,500,000.00	217,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4,466,081.55	14,396,513.7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597,113.51	128,038,54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4,670,532.72	2,145,877,681.69

负债合计		6,544,180,188.08	7,392,275,545.53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989,959,882.00	989,959,8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1,849,833,607.33	1,849,833,607.33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103,665,545.45	104,342,535.60
盈余公积		239,970,946.30	239,970,946.30
一般风险准备		88,361.87	50,938.06
未分配利润		85,267,092.51	338,866,42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68,785,435.46	3,523,024,334.47
少数股东权益		-43,287,529.87	-31,752,354.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5,497,905.59	3,491,271,97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69,678,093.67	10,883,547,525.30

法定代表人：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水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32,807,306.25	647,170,632.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7,838,080.59	1,268,054,598.21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3,358,317.08	23,358,31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04,003,703.92	1,938,583,547.58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28,056.26	7,320,293.9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4,774,119.95	3,544,966,357.67
资产总计		5,248,777,823.87	5,483,549,905.2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40,000,000.00	1,0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318,359.25	4,318,359.25
应交税费		37,763.84	585,823.67
应付利息		702,125.01	1,348,888.89
应付股利			2,163,912.86
其他应付款		176,634,947.64	176,635,200.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1,693,195.74	1,195,052,185.2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242,957,337.66	1,205,592,625.8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2,957,337.66	1,205,592,625.81
负债合计		2,164,650,533.40	2,400,644,811.08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989,959,882.00	989,959,8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1,956,702,995.03	1,956,702,995.03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46,882,675.36	146,882,675.36
未分配利润		-9,418,261.92	-10,640,458.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4,127,290.47	3,082,905,094.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48,777,823.87	5,483,549,905.25

法定代表人：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水

##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39,198,115.63	2,649,972,575.25
其中：营业收入		1,439,198,115.63	2,649,972,575.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6,772,597.93	2,763,782,480.10
其中：营业成本		1,395,404,516.85	2,468,374,677.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31,496.70	26,215,508.81
销售费用		46,353,962.67	56,961,294.44
管理费用		130,365,649.53	107,069,528.16
财务费用		101,812,920.28	95,807,016.19
资产减值损失		18,204,051.90	9,354,455.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574,482.30	-113,809,904.85
加：营业外收入		4,610,525.50	17,563,737.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457,839.97	7,812,207.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647.95	348,194.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421,796.77	-104,058,374.06

减：所得税费用		-1,218,142.01	24,922,059.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203,654.76	-128,980,43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599,332.67	-111,624,809.48
少数股东损益		-11,604,322.09	-17,355,624.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5,203,654.76	-128,980,43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3,599,332.67	-111,624,809.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04,322.09	-17,355,624.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2	-0.11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62	-0.11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水

###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37,515.14
减：营业成本			676,065.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100.8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51,780.96	1,632,646.91
财务费用		-3,291,977.26	14,713,573.91
资产减值损失		18,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2,196.30	-16,042,872.02
加：营业外收入			433,374.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2,196.30	-15,609,497.5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2,196.30	-15,609,497.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2,196.30	-15,609,497.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水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5,071,663.80	3,070,150,479.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55,794.17	1,002,333,67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0,727,457.97	4,072,484,154.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7,416,711.98	2,413,202,148.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987,367.55	556,813,28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364,438.15	182,770,31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694,682.93	852,409,44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463,200.61	4,005,195,18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735,742.64	67,288,968.3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81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1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434,584.38	82,504,676.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34,584.38	82,504,67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34,584.38	-82,435,859.2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2,000,000.00	1,852,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000,000.00	1,885,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8,000,000.00	1,77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175,700.95	115,543,841.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175,700.95	1,894,343,84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175,700.95	-9,243,841.2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274,346,027.97	-24,390,732.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2,874,227.27	1,013,996,317.9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158,528,199.30	989,605,585.74

法定代表人：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水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892,071.54	1,387,413,24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892,071.54	1,387,413,24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94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4,159.41	446,71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778,547.53	1,395,452,79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432,706.94	1,396,127,45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40,635.40	-8,714,207.4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06,4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6,47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0	6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000,000.00	6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00	6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22,690.64	27,832,968.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822,690.64	697,832,96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22,690.64	-7,832,968.7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14,363,326.04	-38,553,646.1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170,632.29	126,524,008.6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32,807,306.25	87,970,362.48

法定代表人: 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金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9,959,882.00				1,849,833,607.33			104,342,535.60	239,970,946.30	50,938.06	338,866,425.18	-31,752,354.70	3,491,271,97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9,959,882.00	-	-	-	1,849,833,607.33	-	-	104,342,535.60	239,970,946.30	50,938.06	338,866,425.18	-31,752,354.70	3,491,271,97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6,990.15		37,423.81	-253,599,332.67	-11,535,175.17	-265,774,074.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599,332.67	-11,604,322.09	-265,203,654.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76,990.15		37,423.81		69,146.92		-570,419.42
1. 本期提取							53,646,872.57		37,423.81		135,248.96		53,819,545.34
2. 本期使用							54,323,862.72				66,102.04		54,389,964.7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9,959,882.00				1,849,833,607.33		103,665,545.45	239,970,946.30	88,361.87	85,267,092.51	-43,287,529.87		3,225,497,905.5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9,959,882	-	-	-	1,846,678,293.41	-	-	109,822,283.27	239,970,946.30	-	311,000,324.06	23,468,383.68	3,520,900,112.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9,959,882.00				1,846,678,293.41			109,822,283.27	239,970,946.30		311,000,324.06	23,468,383.68	3,520,900,112.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7,867.39			-111,624,809.48	-17,244,141.52	-124,141,08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624,809.48	-17,355,624.00	-128,980,433.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727,867.39				111,482.48		4,839,349.87	
1. 本期提取						93,823,173.43				2,633,923.27		96,457,096.70	
2. 本期使用						89,095,306.04				2,522,440.79		91,617,746.8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9,959,882.00				1,846,678,293.41	114,550,150.66	239,970,946.30		199,375,514.58	6,224,242.16		3,396,759,029.11	

法定代表人：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9,959,882.00				1,956,702,995.03				146,882,675.36	-10,640,458.22	3,082,905,09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9,959,882.00	-	-	-	1,956,702,995.03	-	-	-	146,882,675.36	-10,640,458.22	3,082,905,094.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2,196.30	1,222,196.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2,196.30	1,222,196.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9,959,882.00				1,956,702,995.03			146,882,675.36	-9,418,261.92	3,084,127,290.4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9,959,882.00				2,228,183,835.58			146,882,675.36	-13,639,420.52	3,351,386,97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9,959,882.00				2,228,183,835.58			146,882,675.36	-13,639,420.52	3,351,386,972.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09,497.51	-15,609,497.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609,497.51	-15,609,497.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9,959,882.00				2,228,183,835.58				146,882,675.36	-29,248,918.03	3,335,777,474.91

法定代表人：林绍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祖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水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江西省人民政府赣股[1999]16号《批准证书》批准,由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交通大学、江西省煤矿机械厂、江西鹰潭东方铜材有限责任公司、分宜特种电机厂和萍乡裕华大企业总公司等六家企业于1999年12月30日按发起设立方式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之初股本总额为14,000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40号文件批准,公司于2002年6月17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8,000万股,并于200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0397。

2006年8月30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流通股股份8000万股)每10股定向转增了6.154股的股份,共计转增股份4,923.20万股。此次转增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269,232,000股。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能源集团”,原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变更为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原江煤集团”)通过行政划转方式,于2010年12月24日完成了将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其中丰城矿务局划转股份数70,400,000股、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64,656,688股、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706,188股、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353,094股,合计划转股份总数136,115,9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56%)无偿划转至江西能源集团(原江煤集团)直接持有。该次股权划转后,公司总股本仍为269,232,000股,江西能源集团(原江煤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136,115,970股股份,通过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2,262股,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0年8月,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持有安源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玻璃公司”)100%的股权及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车公司”)68.18%的股权和拥有截至2010年7月31日应收玻璃公司的债权及应收客车公司的债权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西能源集团(原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煤业”)50.08%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公司另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西能源集团(原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50.08%股权与公司资产置换后的差额部分,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北京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煤业合计49.92%的股权。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于2011年1月20日获得江西省国资委批准;2011年11月14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1年第36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2011年12月2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2052号《关于核准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发行80,412,446股股份、向北京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3,674,169股股份、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发行8,515,462股股份、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3,145,864股股份(共计225,747,94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2年1月20日本公司与江西能源集团(原江煤集团)、北京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交割确认书》;2012年2月2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已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

2012年7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据此,公司办理了变更公司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2年7月24日取得萍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94,979,9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转增股本 494,979,941 股。完成此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989,959,882 股。2013 年 7 月 22 日，公司在萍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控股股东江煤集团持有股份为 433,056,8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4%，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72,231,94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60,824,892 股（于 2015 年 2 月 4 日解除限售条件）。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49,000,000 股。减持股份后，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384,056,8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80%。2016 年 1 月 5 日，江能集团通过定向资产管理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429,258 股，增持后，江能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389,486,09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9.343%。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林绍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913603007165007488。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989,959,882 元。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 3 号，公司总部地址为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 117 号。公司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煤炭精选加工、煤炭经营（上述三项限分支机构经营），煤层气开发利用，对外贸易经营，矿产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仓储服务，货运代理，设备维修及租赁，房屋租赁，科学研究、信息及技术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许可的凭证经营）。公司的营业期限：199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60 年 9 月 7 日。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16 年 8 月 26 日。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江西丰城扬长洁净煤有限公司	三级间接控股子公司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间接控股子公司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间接控股子公司
萍乡市众鑫矿建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间接控股子公司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5.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 5.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 5.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 5.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5.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 5.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5.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5.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5.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6.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8.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8.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 金融工具

### 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9.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 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 9.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9.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9.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10.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含 2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鉴于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组合 2-关联方	与控股股东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同一控制下各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余额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因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账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进行减值测试。

## 11. 存货

### 11.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包括库存的外购商品、自制商品等)、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 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包装物采用计划成本核算，采购入库时按计划价列，计划成本与实际采购成本的差额列材料成本差异，生产领用、发出时按计划价计入成本，月末计算分摊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库存商品、产成品以实际成本计量，库存煤炭商品发出领用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库存其他商品发出领用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低值易耗品购进时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 11.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13. 长期股权投资

### 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 13.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3.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13.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13.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 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13.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 13.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 13.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14.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公司矿井建筑物按原煤实际产量计提折旧，计提金额为 6 元/吨，矿井建筑物净残值率为零。

使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具体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直线法	10—40	3	2.425—9.700
动力设备	直线法	5—20	3	4.850—19.400
传导设备	直线法	10—28	3	3.464—9.700
机械设备	直线法	5—15	3	6.467—19.4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2	3	8.083—19.400
电力专用设备	直线法	10—35	3	2.771—9.700
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15	3	6.467—19.400
铁路专用线	直线法	40—50	3	1.940—2.425
港务设施	直线法	40—50	3	1.940—2.425

##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7.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国家主管部门批准使用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按国家主管部门许可开采年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于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18.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20.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 21. 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21.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21.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21.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22.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

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 2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3%、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	2%
-----	---------	----

根据财税[2014]72号《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自2014年12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煤炭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同时清理相关收费基金。根据赣财法[2014]78号《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转发关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经省人民政府同意并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复，江西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率为2%。同时自2014年12月1日起，在全省范围内统一将煤炭矿产资源补偿费降为零，停止征收煤炭价格调节基金，取消煤矿安全生产培训费。

## 2. 税收优惠

本报告期无税收优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5,156.95	86,009.14
银行存款	1,158,353,042.35	2,432,788,218.13
其他货币资金	242,324,220.86	256,798,961.04
合计	1,400,852,420.16	2,689,673,188.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1,288,820,768.15元，下降47.92%，主要原因一是本期银行借款比年初净减少58600万元，二是本期收入减少影响。

###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2,079,552.61	152,233,598.24
矿山环境治理与生态恢复保证金	79,234,319.28	77,805,107.22
其他保证金	11,010,348.97	26,760,255.58
合计	242,324,220.86	256,798,961.04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6,623,585.47	241,031,633.59
商业承兑票据	59,000,000.00	19,000,000.00
合计	265,623,585.47	260,031,633.59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850,000.00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7,292,774.4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17,292,774.41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1,318,438.04	99.94	59,984,429.69	4.65	1,231,334,008.35	1,329,828,389.54	99.94	60,931,815.29	4.58	1,268,896,574.25
其中：组合-账龄	1,090,259,486.94	84.38	59,984,429.69	5.50	1,030,275,057.25	1,141,774,796.88	85.81	60,931,815.29	98.72	1,080,842,981.59
关联方	201,058,951.10	15.56				188,053,592.66	14.13			188,053,592.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0,047.44	0.06	730,047.44	100.00	-	790,198.84	0.06	790,198.84	100.00	-
合计	1,292,048,485.48	/	60,714,477.13	/	1,231,334,008.35	1,330,618,588.38	/	61,722,014.13	/	1,268,896,574.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53,947,252.43	6,539,472.50	1%
1 年以内小计	653,947,252.43	6,539,472.50	1%
1 至 2 年	275,891,228.02	13,794,561.40	5%
2 至 3 年	141,561,416.64	28,312,283.34	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032,890.51	7,516,445.26	50%
4 至 5 年	25,160.73	20,128.58	80%
5 年以上	3,801,538.61	3,801,538.61	100%
合计	1,090,259,486.94	59,984,429.6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不计提坏帐准备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12,523,495.53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41,904,220.61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7,979,625.13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供销有限公司	7,637,948.52		
江西云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12,157.88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48,139.18		
萍乡市水煤浆有限公司	784,346.63		
江西安源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720,163.12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高坑电厂	706,671.94		
江西花鼓山煤业有限公司	603,482.91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596,986.00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安源电厂	470,988.00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324,585.30		
贵州赣林矿业有限公司	235,200.00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浮法玻璃厂	171,732.84		
水城县小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1,880.00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327.51		
合计	201,058,951.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醴陵市湘桦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0,293.85	100,293.85	100%	无法收回
江西丰电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605,138.49	605,138.49	100%	无法收回
龙达(江西)差别化化学纤维有限公司	24,615.10	24,615.1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730,047.44	730,047.4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7,537.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66,784,744.39	1年以内	12.91
大连恒达动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客户	130,793,094.20	1-2年	10.12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12,523,495.53	1年以内	8.71
平山县敬业冶炼有限公司	客户	108,585,719.71	1年以内	8.40
天津物资招商有限公司	客户	85,982,277.19	1-2年 18,432,189.72元 2-3年 61,243,858.71元	6.65
合计		604,669,331.02		46.8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1,239,639.41	89.21	286,400,099.31	58.15
1至2年	13,647,214.37	2.76	121,952,453.01	24.76
2至3年	6,871,641.03	1.39	56,795,148.94	11.53
3年以上	32,825,352.30	6.64	27,360,455.09	5.56
合计	494,583,847.11	100.00	492,508,156.3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丰城市纳海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47,710,399.20	1-2 年 38,674,263.15 元 2-3 年 9,306,136.05 元	依据协议待结算
江西电联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5,075,240.18	2-3 年	依据协议待结算
泸溪县金利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8,800.00	2-3 年	依据协议待结算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西省中联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分公司	供应商	100,754,243.42	1 年以内	依据协议待结算
江西地方铁路开发公司	供应商	82,620,556.00	1 年以内	依据协议待结算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61,218,101.55	1 年以内	依据协议待结算
丰城市纳海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47,710,399.20	1-2 年 38,674,263.15 元 2-3 年 9,306,136.05 元	依据协议待结算
江西电联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5,075,240.18	2-3 年	依据协议待结算
<b>合 计</b>		327,378,540.35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486,326.64	7.80	30,243,163.32	50.00	30,243,163.32	60,486,326.64	9.41	30,243,163.32	50.00	30,243,163.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8,611,408.38	91.40	13,311,742.06	1.88	695,299,666.32	575,177,491.69	89.52	4,219,752.42	0.73	570,957,739.27
其中：组合一账龄	171,279,159.81	22.09	13,311,742.06	7.77	157,967,417.75	71,953,065.52	11.20	4,219,752.42	5.56	67,733,313.10
关联方	537,332,248.57	69.31			537,332,248.57	503,224,426.17	78.32			503,224,426.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17,423.15	0.80	111,340.75	1.79	6,106,082.40	6,889,898.25	1.07	111,340.75	1.62	6,778,557.50
合计	775,315,158.17	/	43,666,246.13	/	731,648,912.04	642,553,716.58	/	34,574,256.49	/	607,979,460.0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包头市恒祥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60,486,326.64	30,243,163.32	50%	预计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
合计	60,486,326.64	30,243,163.3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3,006,959.49	429,822.57	1%
1 年以内小计	43,006,959.49	429,822.57	1%
1 至 2 年	101,614,160.15	5,080,955.06	5%
2 至 3 年	22,420,707.42	4,484,141.48	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93,335.00	796,667.52	50%
4 至 5 年	653,811.55	523,049.24	80%
5 年以上	1,990,186.20	1,997,106.19	100%
合计	171,279,159.81	13,311,742.0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09,935,797.90			
江西新洛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2,502,414.04			
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086,985.20			
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846,027.83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高坑电厂	1,097,563.15			
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78,879.32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857,767.96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444,417.31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215,442.47			
赣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93,307.67			
云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1,381.20			
兴仁县下山镇前进煤矿	52,800.00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9,640.00			

江西省煤炭工业物资供应公司	14,712.72			
江西华明纳米碳酸钙有限责任公司	8,027.00			
江西省矿山救护总队	7,084.80			
合计	537,332,248.57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巨源砖厂	106,340.75	106,340.75	100%	无法收回
南昌铁路局	5,000.00	5,000.00	100%	无法收回
九江市庐山区土地储备中心	6,106,082.40			注
合计	6,217,423.15	111,340.75		

注：系本公司应收九江市庐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国有土地收购余额，收购总价为 2046.4224 万元，本公司已收到 14,358,141.60 元，剩余款项按照合同约定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收回，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091,989.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性往来	509,935,797.90	1 年以内	65.77	-
包头市恒祥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分期应收款项	60,486,326.64	2-3 年	7.80	30,243,163.32
九江市兴辉工贸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	39,999,590.00	1-2 年	5.16	1,999,979.50
安徽省恒伟铋业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	26,992,200.00	1-2 年	3.48	1,349,610.00
江西江锂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	22,000,000.00	1-2 年	2.84	1,100,000.00
合计	/	659,413,914.54	/	85.05	34,692,752.82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3,426,560.07	118,135.16	203,308,424.91	155,817,381.62	141,073.66	155,676,307.96
在产品	7,285,846.14	-	7,285,846.14	21,489,081.03	-	21,489,081.03
库存商品	123,930,413.66	9,868,435.47	114,061,978.19	86,805,023.82	2,947,405.89	83,857,617.93
周转材料	8,955.00	-	8,955.00	8,165.00	-	8,165.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34,651,774.87	9,986,570.63	324,665,204.24	264,119,651.47	3,088,479.55	261,031,171.92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1,073.66			22,938.50		118,135.16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2,947,405.89	10,119,599.26		3,198,569.68		9,868,435.4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088,479.55	10,119,599.26		3,221,508.18		9,986,570.63

## 7、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 处置 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资产交割基本完成，资金清算预计年底完成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79,362,221.49	83,858,331.59		
安源煤业本部固定资产及土地	9,949,526.04	27,535,230.00		
仙槎煤业采矿权及土地	8,630,902.58	7,227,528.00		
合计	97,942,650.11	118,621,089.59		/

其他说明：

2015年12月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以部分资产与控股股东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部分资产进行资产置换，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江西煤业景德镇分公司及托管煤矿分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52.69%股权、江西景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以及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部拥有的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本公司持有的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6.11%股权，本公司在注册地不需用租赁给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所属单位使用的房屋建筑物、车辆、办公设施、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与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所属丰城矿务局持有的江西丰城源洲煤层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持有的丰城港华燃气有限公司45%股权、乐平矿务局持有的江西景能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以2015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置换，于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审计、评估结果，于2015年12月31日上述拟置出资产未发生减值。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于下一年度可抵扣之增值税	54,712,842.60	42,815,662.53
合计	54,712,842.60	42,815,662.53

## 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动力设备	传导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力专用设备	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64,075,893.21	329,300,844.45	68,500,234.33	927,921,872.64	102,362,260.21	35,932,362.62	553,728,981.74	4,681,822,449.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88,676.90	1,825,917.81	-	30,098,055.06	598,873.73	2,896,306.25	171,303.98	47,179,133.73
(1) 购置	-	1,779.43	-	8,655,448.73	598,873.73	2,896,306.25	171,303.98	12,323,712.12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88,676.90	1,824,138.38	-	21,442,606.33	-	-	-	34,855,421.6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	94,444.45	182,526.30	720,500.00	1,061,660.00	-	170,248.15	2,229,378.90
(1) 处置或报废	-	94,444.45	182,526.30	720,500.00	1,061,660.00	-	170,248.15	2,229,378.90
4. 期末余额	2,675,664,570.11	331,032,317.81	68,317,708.03	957,299,427.70	101,899,473.94	38,828,668.87	553,730,037.57	4,726,772,204.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7,397,720.88	176,768,897.43	37,561,125.35	419,466,435.44	62,660,221.32	9,822,510.66	270,754,058.74	1,454,430,969.8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46,431.74	8,397,848.06	1,540,009.20	37,010,906.85	3,593,705.10	1,347,030.70	8,223,132.59	80,359,064.24
(1) 计提	20,246,431.74	8,397,848.06	1,540,009.20	37,010,906.85	3,593,705.10	1,347,030.70	8,223,132.59	80,359,064.24
3. 本期减少金额	-	91,611.12	177,050.51	607,273.88	579,524.55	-	165,140.71	1,620,600.77
(1) 处置或报废	-	91,611.12	177,050.51	607,273.88	579,524.55	-	165,140.71	1,620,600.77
4. 期末余额	497,644,152.62	185,075,134.37	38,924,084.04	455,870,068.41	65,674,401.87	11,169,541.36	278,812,050.62	1,533,169,433.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78,020,417.49	145,957,183.44	29,393,623.99	501,429,359.29	36,225,072.07	27,659,127.51	274,917,986.95	3,193,602,770.7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6,678,172.33	152,531,947.02	30,939,108.98	508,455,437.20	39,702,038.89	26,109,851.96	282,974,923.00	3,227,391,479.38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房屋	18,437,730.67	正在办理中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房屋	12,593,324.76	正在办理中

## 1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码头工程	831,023,804.60		831,023,804.60	850,311,828.99		850,311,828.99
煤矿环境治理工程	60,362,836.74		60,362,836.74	60,302,020.49		60,302,020.49
青山煤矿六水平等工程	88,575,023.74		88,575,023.74	82,899,349.18		82,899,349.18
天河140水平	13,875,961.09		13,875,961.09	13,875,961.09		13,875,961.09
曲江矿山环境治理工程	22,230,871.33		22,230,871.33	22,230,871.33		22,230,871.33
曲江公司立风井工程	92,247,252.36		92,247,252.36	83,768,245.36		83,768,245.36
白源煤矿三水平工程	9,822,186.89		9,822,186.89	1,571,559.14		1,571,559.14
新洛流舍煤矿水平延深工程	7,759,855.12		7,759,855.12	7,759,855.12		7,759,855.12
巨源煤矿矿山环境治理工程	4,497,299.00		4,497,299.00	4,497,299.00		4,497,299.00
高坑煤矿厂煤柱工程	5,522,434.29		5,522,434.29	5,522,434.29		5,522,434.29
杨桥煤矿四水平工程	7,017,886.50		7,017,886.50	7,017,886.50		7,017,886.50
英岗岭矿东三大巷等改造工程	18,813,199.05		18,813,199.05	18,509,841.55		18,509,841.55
青山煤矿洗煤厂技术改造工程	13,895,013.02		13,895,013.02	13,895,013.02		13,895,013.02
青山煤矿五水平等工程	19,793,457.06		19,793,457.06	297,000.00		297,000.00
其他工程	35,023,837.22		35,023,837.22	3,655,163.84		3,655,163.84
合计	1,230,460,918.01		1,230,460,918.01	1,176,114,328.90		1,176,114,328.90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码头工程	146,254.88	850,311,828.99			19,288,024.39	831,023,804.60			96,703,772.88	14,773,396.58	5.75	
煤矿环境治理工程		60,302,020.49	60,816.25			60,362,836.74						
青山煤矿六水平等工程		82,899,349.18	5,675,674.56			88,575,023.74			11,585,203.11	2,425,438.56	5.75	
天河煤矿 140 水平		13,875,961.09				13,875,961.09						
曲江煤矿矿山环境治理工程		22,230,871.33				22,230,871.33						
曲江煤矿立风井工程		83,768,245.36	8,479,007.00			92,247,252.36						
白源煤矿三水平工程		1,571,559.14	10,425,944.25		2,175,316.50	9,822,186.89			1,395,400.56	171,110.35	5.75	
新洛流舍煤矿水平延深		7,759,855.12				7,759,855.12						
巨源煤矿矿山环境治理工程		4,497,299.00				4,497,299.00						
高坑煤矿工广煤柱工程		5,522,434.29				5,522,434.29			462,926.90		5.75	
杨桥煤矿四水平工程		7,017,886.50				7,017,886.50						
新余英岗岭煤矿东三大巷等改造工程		18,509,841.55	303,357.50			18,813,199.05						
青山煤矿洗煤厂技术改造工程		13,895,013.02				13,895,013.02						
青山煤矿五水平等工程		297,000.00	19,496,457.06			19,793,457.06			1,368,791.68	340,086.86	5.75	
其他工程		3,655,163.84	85,330,453.60	34,855,421.61	19,106,358.61	35,023,837.22						
合计		1,176,114,328.90	129,771,710.22	34,855,421.61	40,569,699.50	1,230,460,918.01	/	/	111,516,095.13	17,710,032.3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571,152.96	428,688.79
合计	571,152.96	428,688.79

其他说明：

工程物资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42464.17 元，增幅 33.23%，主要是本期期末采购工程物资增加。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4,532,033.50			575,524,859.00	2,970,173.56	1,013,027,066.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4,532,033.50			575,524,859.00	2,970,173.56	1,013,027,066.0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227,115.18			287,107,844.92	2,831,600.07	339,166,56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4,145.33			12,767,785.27	16,163.76	17,138,094.36
(1) 计提	4,354,145.33			12,767,785.27	16,163.76	17,138,094.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581,260.51			299,875,630.19	2,847,763.83	356,304,654.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0,950,772.99		275,649,228.81	122,409.73	656,722,411.53
2. 期初账面价值	385,304,918.32		288,417,014.08	138,573.49	673,860,505.8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倒渣场土地	1,401,179.58	-	87,091.68	-	1,314,087.90
装修费	5,667,817.62	-	632,745.96	-	5,035,071.66
经营租赁土地费用	9,871,235.29	-	114,049.20	-	9,757,186.09
其他	580,506.73	-	2,744.52	-	577,762.21
合计	17,520,739.22	-	836,631.36	-	16,684,107.86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0,617,748.91	27,654,071.61	97,530,308.23	24,382,490.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已作应纳税所得额调增的 尚待发放应付职工薪酬	38,533,554.60	9,633,388.66	39,232,243.91	9,808,060.98
已作应纳税所得额调增的 专项储备	61,808,933.44	15,452,233.36	65,171,395.17	16,292,848.79
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累 计折旧差异	26,970,333.84	6,742,583.46	23,868,616.66	5,964,816.83
递延收益	43,163,941.60	10,790,985.40	43,620,273.88	10,905,068.47
合计	281,094,512.39	70,273,262.49	269,422,837.85	67,353,285.97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73,653.87	1,854,441.95
可抵扣亏损	445,652,415.39	481,751,269.43
合计	449,026,069.26	483,605,711.38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度		36,098,854.04	

2017 年度	106,559,770.82	106,559,770.82	
2018 年度	144,506,605.00	144,506,605.00	
2019 年度	98,127,974.27	98,127,974.27	
2020 年度	96,458,065.30	96,458,065.30	
合计	445,652,415.39	481,751,269.43	/

**15、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1,905,000,000.00	2,025,000,000.00
信用借款	786,000,000.00	1,207,000,000.00
合计	2,691,000,000.00	3,232,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43,005,376.00	413,464,471.17
合计	343,005,376.00	413,464,471.1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1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32,469,102.45	53,941,742.92
非关联方	644,308,860.48	633,143,036.97
合计	676,777,962.93	687,084,779.89

**18、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430,827.14	438,022.90
非关联方	51,435,821.41	32,148,793.17
合计	51,866,648.55	32,586,816.07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9,279,832.48 元，增幅 59.16%，主要是本期收到的销货款但未发货。

## 1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347,324.65	316,360,257.46	297,678,928.08	87,028,654.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30,521.37	68,735,245.46	68,458,316.32	1,807,450.51
三、辞退福利	-	80,014.00	80,014.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838,306.81	32,305,071.47	31,653,204.87	1,490,173.41
合计	70,716,152.83	417,480,588.39	397,870,463.27	90,326,277.95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342,825.39	259,714,168.69	245,826,008.01	50,230,986.07
二、职工福利费	-	4,804,948.12	4,804,948.12	-
三、社会保险费	9,168,560.29	29,798,973.84	28,853,142.89	10,114,391.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08,643.44	20,716,027.04	20,197,534.15	9,327,136.33
工伤保险费	359,916.85	8,800,310.63	8,589,300.83	570,926.65
生育保险费	-	282,636.17	66,307.91	216,328.26
四、住房公积金	1,950,962.51	14,669,242.52	12,809,143.82	3,811,061.2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884,976.46	7,372,924.29	5,385,685.24	22,872,215.51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68,347,324.65	316,360,257.46	297,678,928.08	87,028,654.0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9,963.87	64,545,440.95	64,636,966.08	1,088,438.74
2、失业保险费	350,557.50	4,189,804.51	3,821,350.24	719,011.7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30,521.37	68,735,245.46	68,458,316.32	1,807,450.51

##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92,332.28	23,646,443.28
消费税		
营业税	702.40	735,921.36
企业所得税	902,908.43	14,209,735.31
个人所得税	2,646,741.12	4,158,318.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6,624.47	815,472.65
教育费附加	4,904,014.62	2,021,523.95
房产税	794,092.39	1,283,399.80
印花税	287,033.44	712,488.37
土地使用税	1,291,235.16	5,060,782.25
矿产资源补偿费	4,611,095.50	6,199,599.82
资源税	1,131,193.42	676,357.88
其他税费	6,290,685.79	6,199,397.38
合计	30,188,659.02	65,719,440.36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5,530,781.34 元，降幅 54.06%，主要是本期收入减少导致增值税减少和亏损导致企业所得税减少。

## 21、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81,923.6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66,446.80	4,516,391.1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166,446.80	5,298,314.78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131,867.98 元，降幅 59.11%，主要是支付了本期到期利息。

## 22、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163,912.86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0	2,163,912.8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下降 2,163,912.86 元，降幅 100%，主要是支付了母公司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股利。

## 23、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187,932,855.68	314,037,015.48
非关联方	307,504,353.32	395,057,433.50
合计	495,437,209.00	709,094,448.9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610,426.43	工程借款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8,514,852.95	工程质保金
江西省中联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押金
江西省冶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押金
合计	178,125,279.38	/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213,657,239.98 元, 降幅 30.13%, 主要是期因收入下降导致代垫运费收支减少及支付相关保证金增加。

## 24、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500,000.00	21,3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2,500,000.00	21,300,000.00

## 其他说明: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2,500,000.00	21,300,000.00
合计	42,500,000.00	21,300,000.00

##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2015-06-30	2017-04-01	人民币	5.25%	28,2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2014-05-15	2017-04-01	人民币	5.75%	8,8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2014-05-28	2016-10-20	人民币	5.75%	3,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分公司	2015-04-16	2017-04-14	人民币	5.90%	1,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分公司	2014-07-04	2016-07-03	人民币	6.15%	500,000.00
合计			人民币		41,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1,200,000.00 元, 增幅 99.53%, 主要是本期根据长期借款合同, 借款到期增加。

##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将于一年内转入损益的递延收益	6,241,075.11	6,969,526.90
合计	6,241,075.11	6,969,526.90

**26、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14,150,000.00	580,35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514,150,000.00	580,35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公司	2014-04-22	2024-04-21	人民币	6.15%	58,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公司	2014-04-30	2024-04-29	人民币	6.15%	39,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2015-06-30	2020-06-26	人民币	5.25%	34,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2015-06-30	2020-06-26	人民币	5.25%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北京西路支行	2015-06-30	2020-06-26	人民币	5.25%	30,000,000.00
合计					191,000,000.00

**27、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源煤业 2014 年债券	1,242,957,337.66	1,205,592,625.81
合计	1,242,957,337.66	1,205,592,625.8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安源煤业 2014 年债券	120,000	2015-11-20	5 年	120,000.00	120,559.26		3,736.47			124,295.73
合计	/	/	/	120,000.00	120,559.26		3,736.47			124,295.73

其他说明：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8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公开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2亿元的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12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债券

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6.20%（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利息按年支付，2016 年 11 月 20 日为第一次利息支付日。

（3）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由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 2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债券资金（转贷 08 赣煤债）	217,500,000.00	217,500,000.00
合计	217,500,000.00	217,500,000.00

## 2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煤矿技改补助资金-利息收入	2,196,513.78	70,322.87	755.10	2,266,081.55	
政府补助	12,200,000.00			12,200,000.00	
合计	14,396,513.78	70,322.87	755.10	14,466,081.55	/

其他说明：

专项应付款核算公司收到的各项财政补贴，对于煤矿安全改造等专项补贴，项目完工后：形成资产的项目，相应补贴结转递延收益；未形成资产的项目，相应补贴计入损益（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情况如下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额转入递延收益	本期减少 额转入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备注说明
2014 年省煤矿安全改造基建拨款	10,000.00	-	-	-	10,000.00	赣财建指[2013]155 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煤矿安全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2015 年煤矿安全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3,750,000.00	-	-	-	3,750,000.00	赣财企指[2015]4 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省属煤矿安全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
煤矿基建投资（支出）预算（拨款）	6,000,000.00	-	-	-	6,000,000.00	赣财建指[2015]227 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煤矿安全改造中央和省级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曲江煤矿 2014 年国债项目	1,060,000.00	-	-	-	1,060,000.00	赣财建指[2014]86 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曲江煤矿 2015 年国债项目	1,380,000.00	-	-	-	1,380,000.00	赣财建指[2015]227 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煤矿安全改造中央和省级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合计	12,200,000.00	-	-	-	12,200,000.00	

### 3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将于一年以后转入损益的递延收益	128,038,542.10	-	2,441,428.59	125,597,113.51	
合计	128,038,542.10	-	2,441,428.59	125,597,113.51	/

### 3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89,959,882						989,959,882

###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20,418,599.00			1,820,418,599.00
其他资本公积	29,415,008.33			29,415,008.33
合计	1,849,833,607.33			1,849,833,607.33

### 33、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87,493.15	35,523,664.98	38,008,499.22	2,102,658.91
煤矿维简费	217,979.49	16,706,571.00	16,315,363.50	609,186.99
生态恢复保证金	99,537,062.96	1,416,636.59	-	100,953,699.55
合计	104,342,535.60	53,646,872.57	54,323,862.72	103,665,545.45

###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879,946.30			224,879,946.30
任意盈余公积	15,091,000.00			15,091,000.00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39,970,946.30			239,970,946.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风险保证金	50,938.06	37,423.81		88,361.87
合计	50,938.06	37,423.81	-	88,361.87

###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866,425.18	311,000,324.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8,866,425.18	311,000,324.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599,332.67	-111,624,809.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267,092.51	199,375,514.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5,645,978.62	1,352,257,807.85	2,561,621,489.66	2,420,757,115.07
其他业务	93,552,137.01	43,146,709.00	88,351,085.59	47,617,562.42
合计	1,439,198,115.63	1,395,404,516.85	2,649,972,575.25	2,468,374,677.49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工业	585,942,110.48	617,423,153.01	1,074,871,023.03	980,913,777.74
煤炭及物资流通	759,703,868.14	734,834,654.84	1,486,750,466.63	1,439,843,337.33
合计	1,345,645,978.62	1,352,257,807.85	2,561,621,489.66	2,420,757,115.07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产煤炭	585,469,236.13	617,230,996.37	1,074,042,194.59	980,524,000.85

煤炭贸易	743,031,611.20	725,361,794.68	1,194,376,331.93	1,173,053,110.46
机修产品	472,874.35	192,156.64	828,828.44	389,776.89
矿山物资销售	16,672,256.94	9,472,860.16	292,374,134.70	266,790,226.87
其他	-	-		
合计	1,345,645,978.62	1,352,257,807.85	2,561,621,489.66	2,420,757,115.07

###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江西省内	986,028,560.26	1,001,806,900.61	1,581,457,882.98	1,459,614,781.69
江西省外	359,617,418.36	350,450,907.24	980,163,606.68	961,142,333.38
合计	1,345,645,978.62	1,352,257,807.85	2,561,621,489.66	2,420,757,115.07

###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23,986,879.62	9.21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123,842,713.84	9.20
江西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87,657,088.00	6.51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67,386,447.19	5.01
国电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66,630,189.06	4.95
合计	469,503,317.71	34.89

###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19,918.43	308,205.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40,770.79	6,681,473.45
教育费附加	3,421,740.48	5,953,635.44
资源税	7,149,067.00	13,272,194.16
合计	14,631,496.70	26,215,508.81

###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915,989.63	18,674,168.56
运输费	14,009,796.95	15,444,560.49
装卸费	1,194,421.12	4,242,001.37
保险费	34,682.94	27,535.63
广告费	14,320.00	327,801.79
业务经费	1,731,456.70	2,390,560.98
差旅费	1,713,828.80	1,822,706.02
折旧费	1,489,919.21	1,512,747.08

修理费	159,453.85	284,877.25
其他	10,090,093.47	12,234,335.27
合计	46,353,962.67	56,961,294.44

##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劳动保险费	129,197.16	1,969,192.82
职工薪酬	72,544,346.58	47,756,302.20
保险费		16,553.08
折旧费	12,426,172.49	6,853,333.15
修理费	489,436.60	552,892.73
无形资产摊销	6,208,239.46	7,806,208.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7,670.60	417,413.53
低值易耗品摊销	-1,409,078.36	2,114,552.06
业务招待费	2,238,745.65	3,367,403.36
差旅费	1,578,575.73	2,259,164.02
办公费	2,304,242.89	3,294,523.39
会务费	357,653.63	753,805.55
水电费	12,129,566.45	8,027,647.79
税金	4,533,412.96	5,469,800.99
土地使用费	31,168.02	55,143.00
租赁费	1,252,280.51	1,551,800.26
诉讼费	1,839,023.97	28,974.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10,781.03	2,003,745.27
董事会费	216,764.00	238,310.00
运输费	13,930.00	102,770.16
警卫消防费	272,099.26	261,136.71
绿化费	42,948.00	200,246.92
汽车费	3,311,232.50	4,231,085.56
排污费	1,022,851.84	1,938,706.00
其他	6,424,388.56	5,798,817.04
合计	130,365,649.53	107,069,528.16

##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0,618,307.72	100,904,834.08
减：利息收入	-9,489,584.22	-8,170,963.29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	684,196.78	3,073,145.40
其他	-	-
合计	101,812,920.28	95,807,016.19

## 4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084,452.64	3,724,616.20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119,599.26	5,629,838.8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8,204,051.90	9,354,455.01

##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89,865.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89,865.7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256,8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169,880.38	13,537,801.55	3,169,880.38
罚没利得	405,892.30	1,304,481.88	405,892.30
其他	1,034,752.82	1,774,788.62	1,034,752.82
合计	4,610,525.50	17,563,737.79	4,610,52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857,692.42	3,548,958.11	与资产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资金	280,000.00	4,430,729.48	与收益相关
曲江煤矿水土流失防治费返还	32,187.96	32,187.96	与收益相关
丰城市总部经济奖励		273,000.00	与收益相关
景虹公司产业扶持资金		384,694.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培训（金蓝领工程）定点机构职业培训补贴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煤矿瓦斯抽采综合利用补贴		4,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补助		3,232.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69,880.38	13,537,801.55	/

其他说明：

煤矿安全改造资金等政府补助相关文件见“5.30 专项应付款”。

####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647.95	348,194.75	11,647.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647.95	348,194.75	11,647.9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80,000.00	90,000.00	180,000.00
防洪保安基金	703,629.19	1,507,116.07	703,629.19
社会服务机构支出	171,500.00	171,500.00	171,5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643,968.65	4,085,954.25	643,968.65
其他	1,747,094.18	1,609,441.93	1,747,094.18
合计	3,457,839.97	7,812,207.00	3,457,839.97

#### 44、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01,834.51	12,759,508.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19,976.52	12,162,550.87
合计	-1,218,142.01	24,922,059.4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6,421,796.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4,073.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8,183.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5,549.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34,850.10
所得税费用	-1,218,142.01

####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103,400,255.58	147,925,779.66
收到的经营业务保证金、押金	1,200,000.00	1,7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440,645.12	3,079,270.50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9,489,584.22	8,170,963.29
收到往来款项	309,753,177.19	142,604,565.90
代收运费	59,958,061.20	77,001,500.00
收到的其他款项	60,414,070.86	21,841,596.43
收到江能集团临时周转款		600,000,000.00
合计	545,655,794.17	1,002,333,675.78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163,089,901.58	161,395,814.13
支付的经营业务保证金、押金	2,657,747.00	3,144,990.00
代垫运费	59,107,266.09	75,718,063.70
支付销售费用	26,889,358.19	26,416,767.05
支付管理费用	28,948,053.83	30,774,378.80
支付制造费用	27,333,707.59	40,565,840.68
支付银行业务手续费	684,196.78	3,073,145.40
支付营业外支出	3,446,192.02	5,956,896.18
支付往来款项	436,700,062.99	47,277,797.40
支付的其他款项	59,218,196.86	28,085,749.42
支付江能集团临时周转款	20,620,000.00	430,000,000.00
合计	828,694,682.93	852,409,442.76

##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65,203,654.76	-128,980,433.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204,051.90	8,941,955.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359,064.24	93,346,141.98
无形资产摊销	17,138,094.36	27,206,637.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6,631.36	492,462.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47.95	-64,486.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0,618,307.72	100,904,834.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9,976.52	12,162,55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532,123.40	-38,545,130.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756,161.40	-242,460,293.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468,328.19	234,284,731.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735,742.64	67,288,968.31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8,528,199.30	989,605,585.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32,874,227.27	1,013,996,317.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4,346,027.97	-24,390,732.25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58,528,199.30	2,432,874,227.27
其中：库存现金	175,156.95	86,009.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8,353,042.35	2,432,788,218.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8,528,199.30	2,432,874,227.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2,324,220.86	限制性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42,324,220.86	/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南昌	煤炭开采, 煤炭经营, 对外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南昌	矿产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南昌	矿产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江西	九江	煤炭信息服务, 物流信息服务等	50.00		设立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新余	煤炭采掘销售	65.00		设立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江西	九江	煤炭批发、零售, 国内贸易,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等		100.00	设立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	丰城	煤炭采掘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公司	江西	萍乡	煤炭采掘销售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丰城扬长洁净煤有限公司	江西	丰城	煤炭洗选加工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丰城	煤炭销售; 燃料油等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萍乡市众鑫矿建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	萍乡	建筑业, 机电安装, 机械安装		100.00	设立

其他说明: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原系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4 年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将全部股份转让给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年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泛亚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到 3000 万元, 双方各占 50%,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鉴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仍实际控制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	-1,569,954.41		-444,308.11
江西丰城扬长洁净煤有限公司	49%	-1,711,860.04		-7,493,198.05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49%	-3,925,332.65		-2,665,628.04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5%			7,000,000.00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	-4,397,174.99		-39,684,395.66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435,705.08	338,562.68	23,774,267.76	12,643,758.88		12,643,758.88	29,333,867.01	378,077.78	29,711,944.79	15,516,374.70		15,516,374.70
江西丰城扬长洁净煤有限公司	31,654,682.69	27,705,832.75	59,360,515.44	74,652,756.36		74,652,756.36	32,569,460.65	28,569,222.25	61,138,682.90	72,937,331.90		72,937,331.90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412,945,558.27	42,847,873.33	455,793,431.60	462,887,756.90		462,887,756.90	272,272,587.36	43,766,453.51	316,039,040.87	315,122,483.21		315,122,483.21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9,858,507.97	141,492.03	20,000,000.00			-	19,830,376.99	169,623.01	20,000,000.00			-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409,428.65	218,926,624.61	227,336,053.26	421,127,052.62	4,630,978.90	425,758,031.52	8,921,081.41	219,610,731.63	228,531,813.04	400,495,553.03	4,630,978.90	405,126,531.9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8,922,307.78	-3,139,908.83	-3,139,908.83	-993,605.00	768,614.04	-3,309,277.60	-3,309,277.60	-3,740,330.29				
江西丰城扬长洁净煤有限公司	-	-3,493,591.92	-3,493,591.92	-280,294.80	13,624,849.00	-2,802,676.83	-2,802,676.83	-495,056.52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269,075,356.85	-8,010,882.96	-8,010,882.96	-18,904,248.63	209,381,611.74	-5,962,292.07	-5,962,292.07	-10,362,517.56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110,369.80	-21,985,874.94	-21,985,874.94	-10,834,839.36	12,113,942.60	-18,175,958.29	-18,175,958.29	-13,175,200.09				

其他说明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制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进行信用监控及应收账款账龄管理，及时关注重点客户应收款项的变动情况，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等。

本公司主要面临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目前的银行短期借款均为浮动利率。于2016年6月30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1,129.00万元（2015年6月30日：1,324.00万元）。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1年内到期为主。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南昌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 系统内产权交易经纪业务	161,474	39.34	39.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原名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变更为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9.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萍乡浮法玻璃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丰城矿务局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丰城矿务局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贵新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安源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安源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八景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丰城源洲煤层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赣瑞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花鼓山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华明纳米碳酸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景虹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景能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煤炭综合利用设计院	其他
江西省丰城新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矿山救护总队	其他
江西省煤矿机械装备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煤炭工业物资供应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中鼎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新鸣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宜萍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其他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乐平矿务局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萍乡矿业集团高坑实业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安源发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高坑发电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高雅颐养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萍乡城市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萍乡矿业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萍乡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萍乡矿业集团经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萍乡市同济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萍乡中煤科达储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水城县小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省煤炭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湘雅萍矿合作医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贵州省兴仁县下山镇前进煤矿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云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鼎国际建筑安装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4、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煤炭	48,842,925.34	
江西八景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559,875.95	2,019,924.88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1,985,006.36	13,577,906.32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4,181,470.49	10,881,587.95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554,400.06	10,158,177.78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公司高坑电厂	采购电力	11,887,590.00	19,524,097.23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公司安源电厂	采购电力	13,587,024.70	22,749,024.11
丰城矿务局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电力	21,222,249.42	35,031,682.99
江西新洛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电力	4,933,626.05	7,962,455.34
江西景能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	3,335,827.08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安装工程劳务	10,697,995.00	10,592,639.87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租赁费	414,622.26	414,622.26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过轨费	1,080,759.35	1,430,720.00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劳务	3,258,328.00	401,451.00
丰城矿务局	资产租赁费	779,314.92	779,314.92
丰城矿务局	过轨费	332,211.76	486,962.46
丰城矿务局	综合服务费		2,264,150.88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维修劳务		362,725.10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劳务	70,504.74	285,328.06
乐平矿务局	资产租赁费	-	576,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	25,994,300.17	71,119,884.14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	5,347,871.86	55,873,356.15
萍乡矿业集团任公司公司高坑电厂	销售煤炭	4,199,817.89	4,508,605.20

萍乡矿业集团任公司公司安源电厂	销售煤炭	3,945,607.51	4,663,860.14
丰城矿务局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	7,339,755.91	17,602,158.21
江西新洛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	5,228,540.41	3,817,749.59
丰城源洲煤层气公司	销售煤炭	606,418.23	606,444.16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4,699,895.44	6,944,726.85
萍矿集团湘雅医院	销售电力	808,022.11	698,498.35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3,453,321.70	14,202,267.19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341,925.87	746,794.03
丰城矿务局总医院	销售电力	790,800.67	834,278.47
江西新鸣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493,663.60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9,250,032.74	86,410.25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215,966.54	2,056,293.86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公司高坑电厂	销售材料	711,630.42	1,031,933.29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公司安源电厂	销售材料	386,071.83	918,385.44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817,922.82	2,152,443.83
丰城矿务局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99,258.51	680,181.62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515,266.23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03,832.64	938,856.14
江西花鼓山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58,700.26	720,230.40
江西八景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520,082.28	2,479,794.01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23,328.27	3,235,757.14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731,596.48	1,721,206.52
江西景能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41,171.05
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租赁	718,221.36	543,163.70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租赁		1,037,515.14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浮法玻璃厂	提供劳务-过轨费	25,040.00	191,000.0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3-17	2017-03-16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6-06-20	2017-06-19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0-13	2016-10-12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1-30	2016-11-29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9	2016-11-1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09	2016-12-08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01-15	2017-01-14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04-14	2017-04-13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5-12	2017-05-11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2-22	2016-12-21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2-15	2017-02-14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7-06	2016-07-05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5-07-08	2016-07-07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10-23	2016-10-22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11-13	2016-11-12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6-02-01	2017-01-21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6-02-01	2017-01-29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16-03-01	2017-02-15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6-28	2017-06-27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1-20	2016-11-19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8-21	2016-08-2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12-11	2016-12-10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6-24	2017-06-23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5-07-27	2016-07-26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02	2016-12-02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23	2016-12-22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8-25	2016-08-25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8-27	2016-08-26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8-28	2016-08-27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9-09	2016-09-09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1-08	2017-07-29	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4-23	2017-04-23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5-11-30	2016-11-29	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200,000.00	2014-05-15	2019-04-0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155,450,000.00	2013-12-27	2023-12-26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250,000,000.00	2015-12-24	2027-12-23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70,000,000.00	2015-08-03	2016-08-02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40,000,000.00	2016-05-17	2017-05-16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80,000,000.00	2016-05-26	2017-05-25	否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1,200,000,000.00	2015-11-24	2018-11-24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12,523,495.53		94,512,548.89
应收账款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41,904,220.61		43,439,701.73
应收账款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安源电厂	470,988.00		
应收账款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高坑电厂	706,671.94		
应收账款	江西宜萍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913,142.05
应收账款	江煤贵州矿业集团供销有限公司	7,637,948.52		7,385,267.67
应收账款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4,313.51		1,045,718.00
应收账款	水城县小牛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1,880.00		31,880.00
应收账款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784,346.63		345,622.55
应收账款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萍乡浮法玻璃厂	171,732.84		105,200.32
应收账款	江西花鼓山煤业有限公司	603,482.91		760,650.80
应收账款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7,979,625.13		28,273,682.82
应收账款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324,585.30		
应收账款	云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12,157.88		4,012,157.88
应收账款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48,139.18		4,272,656.83
应收账款	江西安源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720,163.12		720,163.12
应收账款	贵州赣林煤业有限公司	235,200.00		235,200.00
预付款项	江西安源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580,000.00		
预付款项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965,647.65		12,187,261.56
预付款项	江西八景煤业有限公司	255,794.45		255,794.45
预付款项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87,587.51		
预付款项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172,518.04		
预付款项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0		115,560.00
其他应收款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09,935,797.90		497,716,065.73
其他应收款	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78,879.32		1,209,135.31
其他应收款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857,767.96		268,766.62
其他应收款	丰城矿务局			17,649.21
其他应收款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6,343.50
其他应收款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846,027.83		3,005,708.84
其他应收款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29,640.00		29,64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198,610.00
其他应收款	云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1,381.20		40,000.00
其他应收款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460,558.50
其他应收款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444,417.31		
其他应收款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086,985.20		
其他应收款	萍乡矿业集团公司高坑电厂	1,097,563.15		
其他应收款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215,442.47		349,404.45
其他应收款	江西华明纳米碳酸钙有限责任公司	8,027.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矿山救护总队	7,084.80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煤炭工业供销公司	14,712.72		
其他应收款	江西赣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93,307.67		
其他应收款	江西新洛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2,502,414.04		
其他应收款	兴仁县下山镇前进煤矿	52,800.00		52,8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81,665.36	2,781,655.90

应付账款	丰城矿务局		9,600.00
应付账款	郑州煤机(江西)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342,357.99	
应付账款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3,581,808.91	6,955,248.14
应付账款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9,820.00	37,820.00
应付账款	江西安源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467,347.27	70,907.00
应付账款	江西威源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4,689.92
应付账款	江西赣瑞实现有限责任公司	313,678.00	1,313,233.66
应付账款	江西八景煤业有限公司	491,036.60	5,981.74
应付账款	江西大光山煤业有限公司	25,659.20	428,301.74
应付账款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27,440.82	1,625,161.45
应付账款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28,288.30	40,696,043.37
应付账款	江西省煤矿机械装备公司		3,100.00
预收款项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1,622.59
预收款项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17,435.54	17,435.54
预收款项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91.60	5,995.91
预收款项	乐平矿务局		2,968.86
预收款项	贵州贵新煤业有限公司	410,000.00	4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18,520,425.43	34,125,333.87
其他应付款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477,430.38	186,214,413.31
其他应付款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958,920.46	35,622,527.29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煤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1,100.00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鼎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1,569.10	2,331,209.22
其他应付款	江西宜萍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0,190.16	1,300,190.16
其他应付款	江西赣瑞实现有限责任公司	130,160.94	186,586.09
其他应付款	丰城矿务局	11,955,159.09	32,223,871.11
其他应付款	乐平矿务局	237,782.53	82,632.52
其他应付款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浮法玻璃厂		5,4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煤炭综合利用设计院		490,024.05
其他应付款	萍乡矿业集团高坑实业公司	637,782.58	637,782.58
其他应付款	景德镇乐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75,132.84	16,490,133.84
其他应付款	江西仙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256.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赣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花鼓山煤业有限公司		600.00
其他应付款	萍乡市同济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95,25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棠浦煤业有限公司		3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威源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
其他应付款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
其他应付款	萍乡矿业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397,928.50	689,668.50
其他应付款	江西安源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181,043.27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954,023.67	1,982,855.67
其他应付款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258,844.00
长期应付款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21,750,000.00	217,500,000.00

## 6、关联方承诺

无

##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董事、总经理胡运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预付新余浩翔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2150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15 年 1 月 9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开庭审理，2016 年 2 月 22 日一审判决我公司胜诉。鉴于已采取财产保全手续，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相关货款可以收回。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萍乡太红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2783 万元向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5 年 12 月 7 日，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胜诉，确认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被告库存煤物权，故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相关货款可以收回。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就应收天津市缘申诚煤炭有限公司货款 10,928 万元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鉴于已采取财产保全手续，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相关货款可以收回。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就预付泸溪县金利化工有限公司货款 2000.88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法院裁决被告以抵押给原告价值 2605 万元机械设备优先偿还原告，查封被告资产共计 2421 万元。后被告以合同管辖地异议提起诉讼，2015 年 7 月 17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裁定驳回被告提出的合同管辖地异议，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具有管辖权。2016 年 4 月 11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此案，正在等待法院判决，鉴于已采取财产保全手续，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相关货款可以收回。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就预付九江兴辉工贸有限公司货款 3999.959 万元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16 年 5 月 17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此案，正在等待法院判决。鉴于已采取财产保全手续，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相关货款可以收回。

##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151.40	100	60,151.40	100		60,151.40	100	60,151.40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0,151.40	/	60,151.40	/		60,151.40	/	60,151.4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0,151.40	60,151.40	100%
合计	60,151.40	60,151.40	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系应收北京市中色铝业工程有限公司款项，因账龄 5 年以上，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7,881,131.12	100.00	43,050.53	0.00	1,347,838,080.59	1,268,079,648.74	100	25,050.53	100	1,268,054,598.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7,881,131.12	/	43,050.53	/	1,347,838,080.59	1,268,079,648.74	/	25,050.53	/	1,268,054,598.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0,000.00	30,000.00	50%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13,050.53	13,050.53	100%
合计	73,050.53	43,050.5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69,635,048.92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部	522,029,904.68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公司	136,143,126.99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1,347,808,080.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669,635,048.92	1年以内	49.68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部	往来款	522,029,904.68	1年以内	38.73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公司	往来款	136,143,126.99	1年以内	10.10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	1.48	
其他	往来款	73,050.53	1年以内	0.01	43,050.53
合计	/	1,347,881,131.12	/	100	43,050.53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09,646,063.69			3,409,646,063.69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江西省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3,537,646,063.69			3,537,646,063.69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037,515.14	676,065.48
合计			1,037,515.14	676,065.48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47.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69,880.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5,546.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86,46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250.30	
合计	513,469.4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7	-0.2562	-0.2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8	-0.2567	-0.2567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林绍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8 月 26 日